

# 周口市中心城区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 项目合同

甲方：周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河南省中土房地产评估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根据《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有关工作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发〔2021〕27号）、《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工作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函〔2023〕10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甲乙双方按照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招标结果（采购项目编号：周财招标采购-2024-7），现就“周口市中心城区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项目”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负责工作底图、工作范围、行政组织、经费安排、调配相关人员等工作；乙方负责制订《周口市中心城区（含淮阳区）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项目工作方案和技术方案》、设计制作调查表格、提供用于建立“周口市中心城区（含淮阳区）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数据库”所需的计算机软件及硬件设备、进行内业数据处理及成果编制。

二、甲方负责召集当地有关专家进行专家咨询工作、提供城镇基准地价相关资料等工作；乙方协助甲方进行专家咨询的解释、对城镇基准地价的分析与调查等工作。

三、乙方负责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项目的外业调查人员准备及实施工作，甲方对乙方的外业调查提供支持协助。本次城镇基准地价更新调整范围为周口市中心城区（含淮阳区）及下辖乡镇，



具体范围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及相关技术方案确定。

四、本项目编制费用为 1488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捌万捌仟元整），供乙方开展“周口市中心城区（含淮阳区）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项目”。

五、根据周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会议精神，因淮阳撤县设区，将淮阳区纳入中心城区更新调整范围统一实施。经与市财政局协商，淮阳区需落实工作经费 70 万元，用于淮阳区及下辖乡镇的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本项目编制费用除淮阳区需支付 70 万之外的，由甲方支付。

六、支付方式，本次费用分两期支付：第一期，在双方签订正式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和淮阳区自然资源局向乙方支付各自需承担金额 40% 的费用，作为项目启动资金；第二期，乙方提供的正式成果通过上级部门组织的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和淮阳区自然资源局向乙方付清各自需承担金额 60% 的费用。

七、达到项目费用支付条件后，由甲方对淮阳区自然资源局出具费用拨付通知，乙方开具发票后，淮阳区自然资源局分期将相应费用拨付到位。

八、乙方应在上级要求时间内向甲方提交符合规程的如下成果：

1、文字成果（一式 5 份）

（1）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报告（包括工作报告和技术报告）

（2）周口市城镇基准地价平衡报告

2、图件成果（各一式 5 份）

（1）商服用地（不含商务金融用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

（2）商务金融用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

(3) 住宅用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

(4) 工矿仓储用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

(5)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

(6) 交通运输用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

### 3、电子成果（一式 2 份）

包括外业调查收集的原始数据汇编、中间成果数据、最终成果数据的光盘。

九、甲方负责组织成果的论证及评审验收等工作；乙方配合甲方的相关工作并协助完成。

十、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有关规定和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项目工作。

十一、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本项目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丁 驰 ， 联系电话：18530906800

技术负责人：伊进龙 ， 联系电话：15037159491

十二、甲方拥有本次工作的成果所有权，乙方负有对工作开展过程中调查成果数据保密的义务，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泄露调查成果。

十三、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约定的义务，甲方违约应于违约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1%违约金。乙方违约，乙方应于违约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1%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的损失，乙方应继续赔偿甲方损失；甲方也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同时有权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

十四、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合同不能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等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所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十五、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六、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盖章）：周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盖章）：河南省中土房地产评估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合同签订地：周口市川汇区

签订日期：2024年4月15日